

宝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全年在宝丰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各类信息96条，其中，稳岗就业信息89条，招考招聘信息7条。通过“宝丰县人社局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196条，主要涉及工作动态、招聘信息和人社政策解读等方面的信息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严格执行县政府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和工作要求，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“登记、审核、处理、答复、归档”全闭环工作程序。本年度我局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充分发挥县政府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政务公开栏等平台作用，全面准确公开政务服务事项、办事指南、办事流程、办事机构、监督方式等信息。利用“河南政务服务网”“豫事办App”等平台实现业务线上办、网上办。同时根据工作变动情况及时更新机构设置、职责职能并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第一时间对外发布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宝丰县人社局政府信息均通过县政府网站发布，同时在政务新媒体账号方面开通有微信公众号（名称：“宝丰县人社局”）用于发布日常信息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

进一步健全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，及时调整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完善公开事项审批表，加强对公开信息的审核，在充分保障群众的知情权的条件下，也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实效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						
	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工作动态信息发布较少，下一步将加强队伍建设，建立专职通讯员队伍，将本单位最新的工作动态信息及时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发布；

二是公开形式较为单一，下一步将丰富发布形式，采取问答、图解、视频等较为灵活的形式开展政策解读等信息的发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，2022年宝丰县人社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。